

标段编号： 2308-440305-04-01-788568006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高新区生物孵化器二期施工总承包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4月15日

目录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1
二、企业注册资金情况	2
三、投标人“三体系”认证情况	10
四、投标人 2022、2023、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情况	13
五、投标人 2022、2023、2024 年纳税情况	58
六、投标人 2021 年 3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获奖情况	62
七、投标人 2021 年 3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68
八、投标人 2021 年 3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履约评价情况 ..	118
九、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情况	122
十、投标人自认为体现公司综合实力的其他资料	139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3088号深圳湾1号T1-8A		注册资金	31316 万元
企业资质情况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投标人简介	<p>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于2018年组建,是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落户在深圳市南山区的独立法人企业,拥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等8项资质。</p> <p>组建以来,华南建设累计合同额超400亿元,累计在深纳税额超1.8亿元,成为南山区建设工程领域快速成长的排头兵。</p> <p>在高端房建领域,华南建设承接深圳沙井万丰海岸城、深圳乐创荟总部大厦项目、深圳烯创科技大厦等超高层综合体;在大型场馆领域,承接深圳大沙河文体中心、深圳自然博物馆等项目;在人文教育领域,深圳外国语学校宝安学校中小学部、深圳大学西丽校区科研楼、深圳音乐学院等多个学校,为湾区科教文卫建设贡献力量。</p> <p>华南建设组建至今,已承接项目近百个,建筑面积超800万平方米,凭借优质履约,获评万丰海岸城优秀合作单位、连续三个年度获得深铁置业优质供应商,2022年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建筑材料行业协会装配式建筑分会“优秀集体奖”等荣誉成功。</p> <p>中建五局在深圳、惠州、河源、粤东区域年合同额近200亿元,产值近100亿元,将完整并入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做强做大市场份额。十五五期间,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将实现年均合同额400亿元,年均产值200亿元的宏伟蓝图,5年内完成特级资质升级,为湾区建设事业再添新动力。</p>			
联系方式	投标员: 李镇廷	电话: 15904601005	电子邮箱: 985538519@qq.com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3088号深圳湾1号T1-8A		邮编: 518000	

注:

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二、企业注册资金情况

1、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the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The main content area shows the profile of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Fifth Engineering Bureau South China Construction Co., Ltd.).

企业概况: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674XY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许松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2年07月13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 投资兴办实业 (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建筑工程机械设备租赁许可经营项目: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装饰; 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工程机械设备安装及维修

营业信息:

- 营业期限自: 1992年07月13日
-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2、企业章程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本公司的组织和行为，保护公司和各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本公司章程对公司、股东和全体员工具有约束力。

第三条 公司中文名称为：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在本章程中简称为“公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3088号深圳湾1号T1-8A。

第四条 公司在国家宏观调控下，以提高经济效益和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为目的，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

第五条 公司依法登记注册，具有企业法人资格，以其财产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第六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党组织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公司要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足够数量的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第七条 公司依法建立工会组织，开展工会活动。公司为工会提供必要的活动条件。公司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和其他形式，实行民主管理。公司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加强劳动保护，提高职工素质。



公司应当在登记的经营范围内从事活动，必须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诚实守信，接受政府和社会公众的监督，承担社会责任。

第二章 公司的注册资金和经营范围

第八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316万元。

第九条 公司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建筑工程机械设备租赁；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机械设备安装及维修。

第三章 股东名称、出资方式、出资额等

第十条 股东名称、营业执照及出资额等如下：

- 1、股东名称：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 2、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183764483Y。
- 3、出资额：人民币31,316.00万元。
- 4、股东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实物、知识产权、土地使用权等可以用货币估价并可以依法转让的非货币财产作价出资；但是，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不得作为出资的财产除外。
- 5、股东应当一次足额缴纳公司章程规定的出资额。
- 6、出资期限：已足额缴纳完毕。

第四章 公司经济性质及营业期限

第十一条 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营业期限为永续经营。

第五章 股东的权利和义务及行使规定

第十二条 股东享有如下权利

-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提案权；
- 3、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公司董事，决定公司董事的报酬事项；
- 4、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对转让公司股权作出决定；
- 8、对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定；
- 9、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定；
- 10、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定；
- 11、制定、修改公司章程；
- 12、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第十三条 股东承担以下义务

- 1、遵守公司章程；
- 2、按期足额缴纳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认缴出资额；
- 3、依其认缴的出资额承担公司债务；
- 4、公司存续期间，不得抽回出资；



5、公司成立后，发现作为出资的非货币资产显著低于公司章程所定价额的补交其差额；

6、确保公司的财产独立于自己的财产，当不能证明公司财产独立于股东自己的财产的，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十四条 公司股东行使上述职权、职责的规定

1、股东行使上述职权、职责，对相关事项作出决定时，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股东在相应的决定上签字；

2、股东行使职权、职责，对相关事项作出决定，涉及公司注册登记事项变更时，应由股东签字的决定原件报公司登记机关存档，不涉及到公司注册事项变更的，将由股东签字的决定原件置备于公司。

第六章 公司的机构及其产生办法、职权、议事规则

第十五条 公司设董事会，其中董事5人。公司机关设五部一室，即市场部、财务部、工程部、技术部、物资设备部、综合办公室，实行目标经营责任制。

第十六条 董事会决定公司重大问题，应事先听取党组织的意见。

第十七条 公司设董事会，由股东委派产生。

第十八条 董事会对股东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1、执行股东的决定，并向股东报告工作；
- 2、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3、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
- 6、拟订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的方案；
- 7、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8、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财务负责人，决定其报酬事项；
- 9、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第十九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由股东委派产生。

第二十条 董事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任。

第二十一条 公司设经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经理行使下列职权：

- 1、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 2、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3、拟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4、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5、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 6、聘任或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有关负责管理人员。

第二十二条 公司不设监事会和监事。

第七章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二十三条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经理担任。

第八章 党组织建设

第二十四条 公司设立党组织。党组织设书记1名，其他党组织成员4名，董事长、党组织书记由一人担任。符合条件的党组织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组织。同时，按规定设立党的纪律检查机构。

第二十五条 党组织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等党内法规履行职责。

1、保证监督党和国家方针政策在公司的贯彻执行，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战略决策以及上级党组织有关重要工作部署。

2、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对重要人事任免事项进行酝酿并提出意见建议，或者推荐提名人选。

3、研究讨论公司改革发展稳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和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意见建议。

4、承担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领导公司思想政治工作、统战工作、精神文明建设、企业文化和工会、共青团等群团工作。领导党风廉政建设，支持党的纪律检查机构切实履行监督责任。

第九章 公司财务会计制度

第二十六条 公司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建立本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第二十七条 公司应当每一会计年度终了时制作财务会计报告并依法经审查验证。财务会计报告包括下列财务会计报表及附属明细表：

- 1、资产负债表；
- 2、损益表；
- 3、现金流量表；
-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5、利润分配表。

第二十八条 公司应当在每一会计年度终了时制作财务会计报告，依法经审查验证，并在制成后十五日内，报送公司全体股东。

第二十九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并提取利润的5%至10%列入公司法定的公益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第三十条 公司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上一年度公司亏损的，在依照前条现定提取法定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第三十一条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法定公益金后所余利润，按照股东的出资比例分配。

第十章 劳动、人事、工资制度

第三十二条 公司执行国家有关劳动、人事、工资分配方面的法律法规及政策。

三、投标人“三体系”认证情况

1、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 0070025E51114R1M

兹 证 明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088 号深圳湾 1 号 T1-8A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674XY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标准

该环境管理体系适合

资质范围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覆盖范围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颁证日期: 2025 年 05 月 26 日

本证书有效期自 2025 年 05 月 26 日始至 2028 年 05 月 25 日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公司代表(签名)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7-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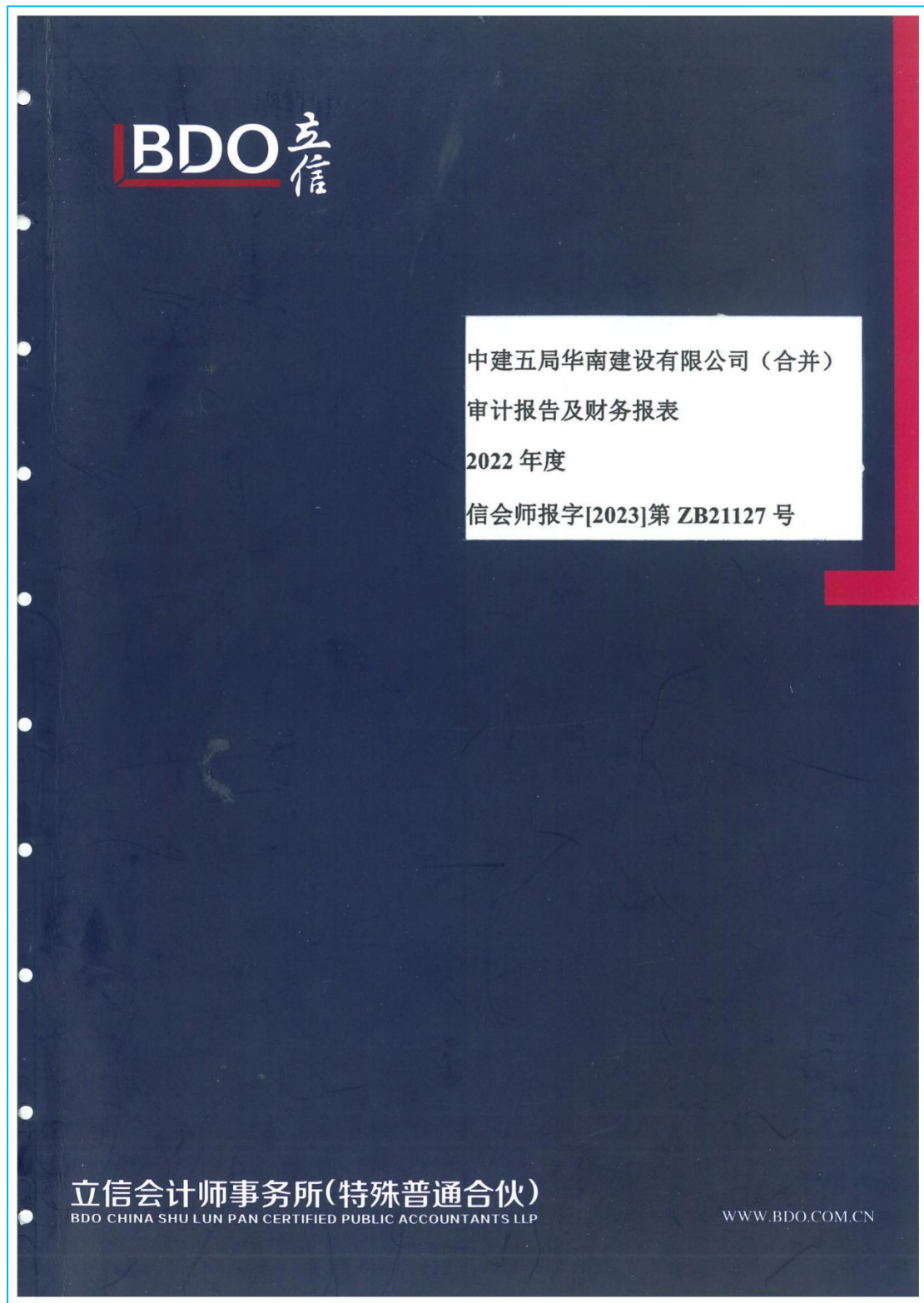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证书时效及适用性可向认证机构查询: 网址: www.gzcc.org.cn 或致电: 020-66390902。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大道中 227 号华景大厦 4 楼 (510600)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3、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四、投标人 2022、2023、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情况

1、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合并）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2 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B21127 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号：沪2385APL24X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合并）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66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B21127 号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 振
110000862667


2023年3月31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丽娜
310000063235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合并）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结算备付金	八、（一）	61,565,531.64	283,899,950.63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二）	9,529,082.30	88,578,939.24
应收账款	八、（三）	9,604,057.02	30,044,822.4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八、（四）	26,863,115.67	33,488,324.3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八、（五）	635,999,035.22	369,708,040.50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六）	18,555,916.06	24,538,645.01
其中：原材料		12,971,467.96	10,952,635.21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八、（七）	173,662,672.49	28,399,594.2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八、（八）	20,011.96	
其他流动资产	八、（九）	23,407,566.77	17,683,609.76
流动资产合计		959,206,989.13	876,341,926.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八、（十）		2,940.00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十一）	18,438,174.88	22,667,444.59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41,132,086.29	48,597,877.42
累计折旧		22,693,911.41	25,930,432.8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十二）	284,093.26	299,045.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三）	1,404,548.37	1,585,449.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十四）	33,849,455.45	7,207,502.61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976,271.96	31,762,382.42
资产总计		1,013,183,261.09	908,104,308.57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合并)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付票据	八、(十五)	33,113,089.09	32,827,078.51
应付账款	八、(十六)	566,279,677.05	452,619,773.1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八、(十七)	90,350,142.26	27,920,015.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八、(十八)	630,949.91	721,450.70
其中: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八、(十九)	24,079,040.79	10,551,068.26
其中:应交税金			
其他应付款	八、(二十)	42,019,929.10	55,850,252.95
其中: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八、(二十一)		2,451,134.61
流动负债合计		656,472,828.20	582,940,773.2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56,472,828.20	582,940,773.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八、(二十二)	313,160,000.00	313,16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资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八、(二十二)	313,160,000.00	313,1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八、(二十三)	10,264,124.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94,917.93	-362,909.91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八、(二十四)		
盈余公积		3,737,541.98	1,573,897.08
其中:法定公积金	八、(二十五)	3,737,541.98	1,573,897.08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专项应付款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二十六)	29,843,684.81	10,792,538.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6,710,432.89	325,163,535.3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6,710,432.89	325,163,535.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13,183,261.09	908,104,308.57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合并)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40,073,386.66	2,185,438,504.7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1,197,131.48	3,054,742,505.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1,270,518.14	5,240,181,009.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4,239,553.49	2,561,377,415.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190,337.70	47,888,738.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591,801.12	39,925,006.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5,206,563.79	2,453,744,415.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0,228,256.10	5,102,935,575.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八、(三十七)	-228,957,737.96	137,245,434.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3,402.45	16,272,137.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3,402.45	16,272,137.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3,402.45	-16,272,137.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64,124.0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64,124.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64,124.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97.39	-60,560.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八、(三十七)	-222,334,418.99	120,912,736.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三十七)	283,899,950.63	162,987,214.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三十七)	61,565,531.64	283,899,950.63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年初余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	
上年年末余额	313,160,000.00				313,160,000.00				313,160,000.0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本年年初余额	313,160,000.00				313,160,000.00				313,160,000.00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 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专项储备转增资本(或股本)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本年年末余额	313,160,000.00	10,264,124.03	-294,017.03		313,160,000.00	10,264,124.03	-294,017.03		313,160,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小计									
未分配利润									
一般风险准备									
盈余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本年年末余额									

注: 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合并）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3,160,000.00			656,835.83	5,447,707.54	319,124,702.40		319,124,702.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13,160,000.00			656,835.83	5,447,707.54	319,124,702.40		319,124,702.40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9,840.88	656,835.83	5,447,707.54	319,124,702.40		319,124,702.40	
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 利润分配			-223,059.03	917,061.25	5,344,830.63	6,038,832.85		6,038,832.85	
1. 提取专项储备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提取盈余公积									
4. 向所有者分配利润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3,160,000.00		-562,899.91	1,571,897.08	10,792,438.17	325,163,535.34		325,163,535.34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左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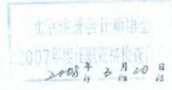


姓名 李振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09-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中平建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105780915299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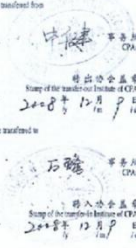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11000086266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年10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aken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aken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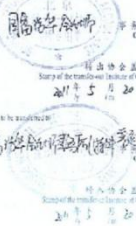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aken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aken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aken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aken to be transferred to



特别提示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应当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诚实守信，客观公正。
二、本证书仅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或吊销证书的，本证书自动失效。
四、本证书遗失、损毁的，应当向原注册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vocation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姓名 黄丽娜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5-06-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22219850607264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黄丽娜 31000006323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323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年 月 日
/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BDO 立信

2、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 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B21494 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沪24RJ3X2YSL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66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B21494 号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五局华南建设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五局华南建设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建五局华南建设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建五局华南建设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五局华南建设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中建五局华南建设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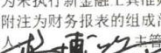


中国·上海

2024年3月25日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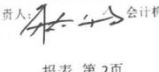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3,503,904.10	61,565,531.6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二)		9,529,082.30
应收账款	八、(三)	65,289,164.83	9,604,057.0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八、(四)	145,954,472.52	26,863,115.67
▲应收保理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八、(五)	897,305,898.82	635,999,035.22
其中: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六)	11,409,281.32	18,555,916.06
其中: 原材料	八、(六)	5,026,125.38	12,971,467.96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八、(七)	381,314,822.07	173,662,672.49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八、(八)		20,011.96
其他流动资产	八、(九)	73,194,848.46	23,407,566.77
流动资产合计		1,757,972,392.12	959,206,989.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十)	29,526,159.14	18,438,174.88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八、(十)	60,430,615.07	41,132,086.29
累计折旧	八、(十)	30,904,455.93	22,693,911.4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十一)	718,308.06	284,093.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二)	1,525,757.79	1,404,548.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十三)	7,972,478.87	33,849,455.45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742,703.86	53,976,271.96
资产总计		1,797,715,095.98	1,013,183,261.09

注: 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下同。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合同负债			
应付账款	八、(十四)	9,759,218.07	33,113,089.09
应付账款	八、(十五)	890,111,259.26	506,279,677.05
预收账款			
合同负债	八、(十六)	254,608,279.23	50,350,142.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八、(十七)	161,908.16	630,949.91
其中:应付工资	八、(十七)	26,016.81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八、(十八)	20,633,973.03	24,079,040.79
其中:应交税金	八、(十八)	20,633,973.03	24,079,040.79
其他应付款	八、(十九)	92,219,271.22	42,019,929.10
其中: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八、(二十)	25,818,372.09	
流动负债合计		1,283,312,281.06	656,472,828.2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专项储备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283,312,281.06	656,472,828.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八、(二十一)	313,160,000.00	313,160,000.00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八、(二十一)	313,160,000.00	313,16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3,160,000.00	313,1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八、(二十二)	49,024,124.03	10,264,124.03
其他综合收益	八、(三十六)	-344,218.24	-294,917.93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八、(三十六)	-344,218.24	-294,917.93
专项储备	八、(二十三)		
盈余公积	八、(二十四)	15,413,910.87	3,737,541.98
其中:法定公积金	八、(二十四)	15,413,910.87	3,737,541.98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八、(二十五)	137,148,998.26	29,843,684.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4,402,814.92	356,710,432.8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4,402,814.92	356,710,432.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97,715,095.98	1,013,183,261.09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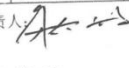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65,078,814.81	1,521,634,378.27
其中:营业收入	八、(二十六)	2,065,078,814.81	1,521,634,378.27
公允价值变动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八、(二十六)	2,923,450,128.68	1,494,687,167.50
其中:营业成本		2,813,166,191.18	1,433,390,530.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营业税金及附加			
▲管理费用		9,536,897.28	3,257,138.02
▲销售费用			
▲研发费用	八、(二十七)	12,055,071.75	4,312,021.45
▲财务费用	八、(二十七)	87,696,960.21	53,452,682.78
其中:利息费用	八、(二十七)	995,009.26	274,794.74
利息收入	八、(二十七)	2,036,897.40	681,635.63
其他	八、(二十八)	14,728.04	307,090.00
加:其他收益	八、(二十九)	-1,197,533.30	-35,075.62
其中:对权益工具和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二十九)	-1,197,533.30	-35,075.6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	-433,363.44	651,010.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一)	-1,852,516.18	-723,346.1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二)	40,423.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八、(三十三)	138,208,425.17	27,146,799.54
加:营业外收入			10,300.00
其中: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八、(三十四)	2,410,288.59	1,800,354.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5,798,136.58	25,346,745.04
减:所得税费用	八、(三十五)	16,816,454.24	4,141,953.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981,682.34	21,204,791.54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981,682.34	21,204,791.54
少数股东损益			
(二)按持续性分类:			
持续性净利润		118,981,682.34	21,204,791.54
非持续性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八、(三十六)	-49,300.31	67,981.9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300.31	67,981.9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其他	八、(三十六)	-49,300.31	67,981.98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八、(三十六)	-49,300.31	67,981.98
△9.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资产			
△10.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资产			
11.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8,932,382.03	21,272,773.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932,382.03	21,272,773.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定代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42,508,946.11	1,640,073,386.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3,328,412.07	1,031,197,131.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75,837,358.18	2,671,270,518.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89,566,093.01	1,444,239,553.4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898,021.42	48,190,337.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763,446.01	22,591,801.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4,253,577.50	1,385,206,563.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65,481,137.94	2,900,228,256.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八、(三十七)	110,356,220.24	-228,957,737.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225,073.20	643,402.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25,073.20	3,643,402.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75,073.20	-3,643,402.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760,000.00	10,264,124.03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60,000.00	10,264,124.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60,000.00	10,264,124.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74.58	2,597.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八、(三十七)	121,938,372.46	-222,334,418.9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三十七)	61,565,531.64	283,899,950.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三十七)	183,503,904.10	61,565,531.64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源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所有者权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普通股	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权益工具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3,160,000.00			10,264,124.03				3,737,541.98		29,843,884.81	356,710,432.89		356,710,432.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13,160,000.00			10,264,124.03				3,737,541.98		29,843,884.81	356,710,432.89		356,710,432.89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二)亏损准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提取专项储备														
2.应付股利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3,160,000.00			49,024,124.03				15,413,018.87		137,148,998.26	514,402,814.92		514,402,814.92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研(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所有者权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普通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3,160,000.00								1,573,897.08	325,163,535.34		325,163,535.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13,160,000.00								1,573,897.08	325,163,535.34		325,163,535.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051,146.64	31,546,897.35		31,546,897.3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264,124.0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264,124.0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专项储备弥补亏损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提取其他综合收益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三、本年年末余额		313,160,000.00			10,264,124.03					3,737,541.98	326,710,432.89		326,710,432.89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401150067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可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核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4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5日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U LU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Lixin Accounting Firm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Lixin Accounting Firm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Lixin Accounting Firm



姓名 李新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8-09-15
工作单位 北京中平建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410105780915291
Identity card No.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Lixin Accounting Firm
北京中平建会计师事务所
Beijing Zhongpingjian Accounting Firm
2009年10月31日



2017年10月31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Lixin Accounting Firm
北京中平建会计师事务所
Beijing Zhongpingjian Accounting Firm
2017年10月31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Lixin Accounting Firm
北京中平建会计师事务所
Beijing Zhongpingjian Accounting Firm
2017年10月31日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姓名: 黄丽娜
Full name: 黄丽娜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5-08-09
Date of birth: 1985-08-09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112221985080921543
Identity card No: 11222198508092154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黄丽娜 31000006323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323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1 年 12 月 6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1 y 12 m 6 d

年 月 日
y m d

3、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 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K21958 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沪25YYWX6MFF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62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K21958 号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南建设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南建设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南建设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后附的华南建设公司财务报表系仅供向主管工商、税务等机关按有关规定申报 2024 年度财务报表之用，不做其他用途。相应地，本报告仅供华南建设公司向主管工商、税务等机关按有关规定申报 2024 年度财务报表之用，而不应分发至除上述用途以外的其他方或为其使用。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南建设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南建设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南建设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华南建设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南建设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5 年 4 月 2 日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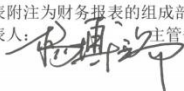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311,905,997.80	99,812,852.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二)	139,626,917.91	64,715,483.1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三)	50,996,986.44	128,613,962.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六(四)	1,118,286,720.25	780,737,177.97
其中: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五)	10,336,959.66	6,716,362.52
其中: 原材料	六(五)	9,273,879.14	4,654,579.64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六(六)	177,580,876.76	381,314,822.07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六(七)	581,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八)	48,713,943.22	67,910,596.80
流动资产合计		1,858,029,402.04	1,529,821,258.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九)	58,516,087.43	38,883,604.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十)	24,111,003.17	25,988,966.61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六(十)	43,847,304.50	56,150,390.28
累计折旧	六(十)	19,736,301.33	30,161,423.6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十一)	5,237,158.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二)	254,188.70	269,140.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三)	538,847.69	563,676.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十四)	33,401,741.79	7,972,478.87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059,027.10	73,677,867.79
资产总计		1,980,088,429.14	1,603,499,125.79

注: 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下同。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十五)	19,770,475.19	9,759,218.07
应付账款	六(十六)	1,006,358,720.52	789,079,662.0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十七)	181,256,609.85	213,518,618.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八)	169,751.93	161,908.16
其中:应付工资	六(十八)	12,293.50	26,016.81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六(十九)	1,402,422.27	20,403,221.27
其中:应交税金	六(十九)	1,402,422.27	20,403,221.27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	141,158,802.71	67,049,988.94
其中: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二十一)	61,848,113.07	25,818,372.09
流动资产合计		1,412,164,895.54	1,125,990,989.1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六(二十二)	799.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9.98	
负债合计		1,412,165,695.52	1,125,990,989.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二十三)	313,160,000.00	313,16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六(二十三)	313,160,000.00	313,16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六(二十三)	313,160,000.00	313,1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四)	10,264,124.03	10,264,124.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六(二十五)		
盈余公积	六(二十六)	24,455,370.56	15,413,910.87
其中:法定公积金		24,455,370.56	15,413,910.87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七)	220,043,239.03	138,670,101.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7,922,733.62	477,508,136.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80,088,429.14	1,603,499,125.79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855,433,167.10	2,722,941,043.01
其中: 营业收入	六(二十八)	2,855,433,167.10	2,722,941,043.01
△利息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71,721,299.39	2,584,175,657.88
其中: 营业成本	六(二十八)	2,664,890,293.89	2,481,023,207.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减: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财务损失			
△减: 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272,326.36	8,721,308.0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六(二十九)	6,061,948.65	6,066,169.45
研发费用	六(二十九)	89,360,052.91	87,696,960.21
财务费用	六(二十九)	2,136,677.58	668,012.76
其中: 利息费用	六(二十九)	92,075.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九)	1,110,849.49	1,945,098.93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 其他收益	六(三十)	563,000.00	14,728.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一)	2,295,075.00	-1,197,533.3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六(三十一)	3,952,483.0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六(三十一)	-1,657,408.09	-1,197,533.3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二)	-1,536,768.67	-387,022.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三)	1,729,285.29	-1,837,587.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四)		48,423.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762,459.33	135,406,393.67
加: 营业外收入			
其中: 政府补助			
减: 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五)	-2,402,799.19	2,410,288.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165,258.52	132,996,105.08
减: 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六)	-1,249,338.42	16,232,416.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414,596.94	116,763,688.93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90,414,596.94	116,763,688.93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0.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90,414,596.94	116,763,688.93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71,808,796.21	2,913,547,540.8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的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1,338,042.90	2,455,125,178.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63,146,839.11	5,368,672,719.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68,899,731.20	2,521,299,071.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的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799,106.67	61,097,847.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521,648.10	63,630,713.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9,546,460.49	2,627,123,406.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40,766,946.46	5,273,151,039.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三十七)	222,379,892.65	95,521,679.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52,483.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52,483.09	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72,210.83	22,439,535.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680,000.00	34,24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52,210.83	56,679,535.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99,727.74	-56,629,535.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07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07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7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三十七)	199,788,089.91	38,892,143.93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三十七)	99,812,852.73	60,920,708.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三十七)	299,600,942.64	99,812,852.73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报表 第 4 页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3,160,000.00		10,264,124.03				477,508,136.6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13,160,000.00		10,264,124.03				477,508,136.68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414,596.9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0,414,596.9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109,705,234.43	109,705,234.43
2. 使用专项储备						-109,705,234.43	-109,705,234.43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9,041,459.69	9,041,459.69
其中: 法定公积金						9,041,459.69	9,041,459.69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本)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3,160,000.00		10,264,124.03			24,455,370.56	567,922,733.62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3,160,000.00		10,264,124.03			360,744,447.75
二、本年年初余额	313,160,000.00		10,264,124.03			360,744,447.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3,160,000.00		10,264,124.03		15,413,910.87	477,508,136.6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501090044

扫描经营者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信息，体验更多监管应用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出资额 人民币162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01月0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9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e renewal.

2008年3月1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e renewal.

2008年3月20日



姓名 李振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8-09-15
工作单位 北京中平建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1010578091529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e renewal.

2008年3月1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e renewal.

2008年3月20日



注册编号: 1100008629687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3年10月3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o leav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2008年11月27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入
Agree to ent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08年9月2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o leav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2008年5月2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入
Agree to ent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08年9月20日

-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for CPA, shall show the clear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notic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他用。



姓名 Full name 黄丽娜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08-0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222119850809264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黄丽娜 3100006323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6323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年 月 日
/y /m /d

五、投标人 2022、2023、2024 年纳税情况

投标人纳税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年度纳税额	17113603.88	71160909.4	57874798.04
总纳税额	146149311.32		
备注	/		

注：

1、投标人须按照表中顺序提供近 3 年（2022、2023、2024 年度）纳税证明（税务部门开具）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1、2022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5009号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674XY)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6,592.5	0
2	企业所得税	2,519,557.16	0
3	印花税	1,139,066.47	0
4	教育费附加	358,539.64	0
5	增值税	11,855,121.26	0
6	地方教育附加	239,026.42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57,925.04	0
8	车辆购置税	22,371.68	0
9	环境保护税	85,403.71	0
	合 计	17,113,603.88	0
	其中, 自缴税款	16,458,112.78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1年-1,948,560.6元, 2022年19,062,164.48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2,028,063.8元(贰佰零贰万捌仟零陆拾叁圆捌角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4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1044237824190



2、2023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506695号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674XY)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40,716.36	0
2	企业所得税	12,118,495.26	0
3	印花税	2,179,032.92	0
4	教育费附加	1,521,835.35	0
5	增值税	50,602,395.12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014,556.89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73,977.76	0
8	其他收入	42,000	0
9	环境保护税	67,899.74	0
	合计	71,160,909.4	0
	其中,自缴税款	68,508,539.4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6,000元,2022年9,532,451.01元,2023年61,622,458.39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4,879,507.96元(肆佰捌拾柒万玖仟伍佰零柒圆玖角陆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28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12285727166109



3、2024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45913号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674XY) 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07,569.95	0
2	企业所得税	-117,304.46	0
3	印花税	1,718,925.54	0
4	教育费附加	1,508,251.26	0
5	增值税	50,094,342.54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005,500.85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86,875.02	0
8	其他收入	42,000	0
9	环境保护税	128,637.34	0
	合计	57,874,798.04	0
	其中,自缴税款	55,232,170.91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3年-9,982,522.44元,2024年67,857,320.48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3,184,496.12元(壹仟叁佰壹拾捌万肆仟肆佰玖拾陆圆壹角贰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1月10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501103924460167



六、投标人 2021 年 3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获奖情况（时间以奖状颁发时间为准）

投标人 2021 年 3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获奖名称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备注
1	住宅楼（1-6 栋）、产业用房（H4 栋）[乐创汇智慧园]工程-2023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2023 年 9 月	/
2	乐创荟大厦主体工程-2023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2023 年 1 月	/
3	万丰海岸大厦、万丰海岸城臻园总承包工程-2022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2022 年 10 月	/
4	文理实验学校改扩建项目-广东省建设工程结构质量水平评价证书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2025 年 10 月	/
5	南山区社会福利中心三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2024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5 年 1 月	/

注：

1、投标人须按照表中顺序提供有效的、具有代表性的获奖证书（时间以奖状颁发时间为准）

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2、获奖证书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包括但不限于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詹天佑奖、钢结构金奖等与建设行业相关的奖项）

1、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住宅楼（1-6 栋）、产业用房（H4 栋）[乐创汇智慧园]工程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承建的住宅楼（1-6栋）、产业用房（H4栋）[乐创汇智慧园]工程评定为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3）206A号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



2、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乐创荟大厦主体工程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承建的
乐创荟大厦主体工程 评定为
二〇二二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2）374A号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3、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万丰海岸大厦、万丰海岸城
臻园总承包工程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承建的
万丰海岸城臻园、万丰海岸大厦 工程评定为
二〇二二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2）170A号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4、广东省建设工程结构质量水平评价优良等级-文理实验学校
校改扩建项目



5、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南山区社会福利中心三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七、投标人 2021 年 3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业绩情况（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投标人 2021 年 3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工程特征	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所在地
1	惠州乐亿通智能电源研发制造总部项目	总建筑面积为 105294.48 m ² ; 厂房	31800	2022-05-16	惠州仲恺
2	福利中心三期施工总承包	总建筑面积为 93150.51 m ² ; 医院	38176	2022-12-09	深圳南山
3	万丰海岸城 B1 区南区 (03-01 地块、03-05 地块) 总承包工程	总建筑面积 521935.59 m ² ; 办公楼	268125	2023-02-05	深圳宝安
4	揭阳保利大都汇项目 C 地块全标段项目	总建筑面积 44777.79 m ² ; 住宅	43128	2024-12-13	揭阳玉都新城
5	同安学校 (一期) 施工总承包	总建筑面积 77291 m ² ; 学校	40077	2025-02-14	深圳南山

注：

1、投标人须按表中业绩顺序提供类似项目业绩证明资料，**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资料要求如下：

(1) 如提供的业绩为在建项目业绩：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合同价、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如合同无法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若未附证明材料或以上材料（合同、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无法清晰反映上述内容的，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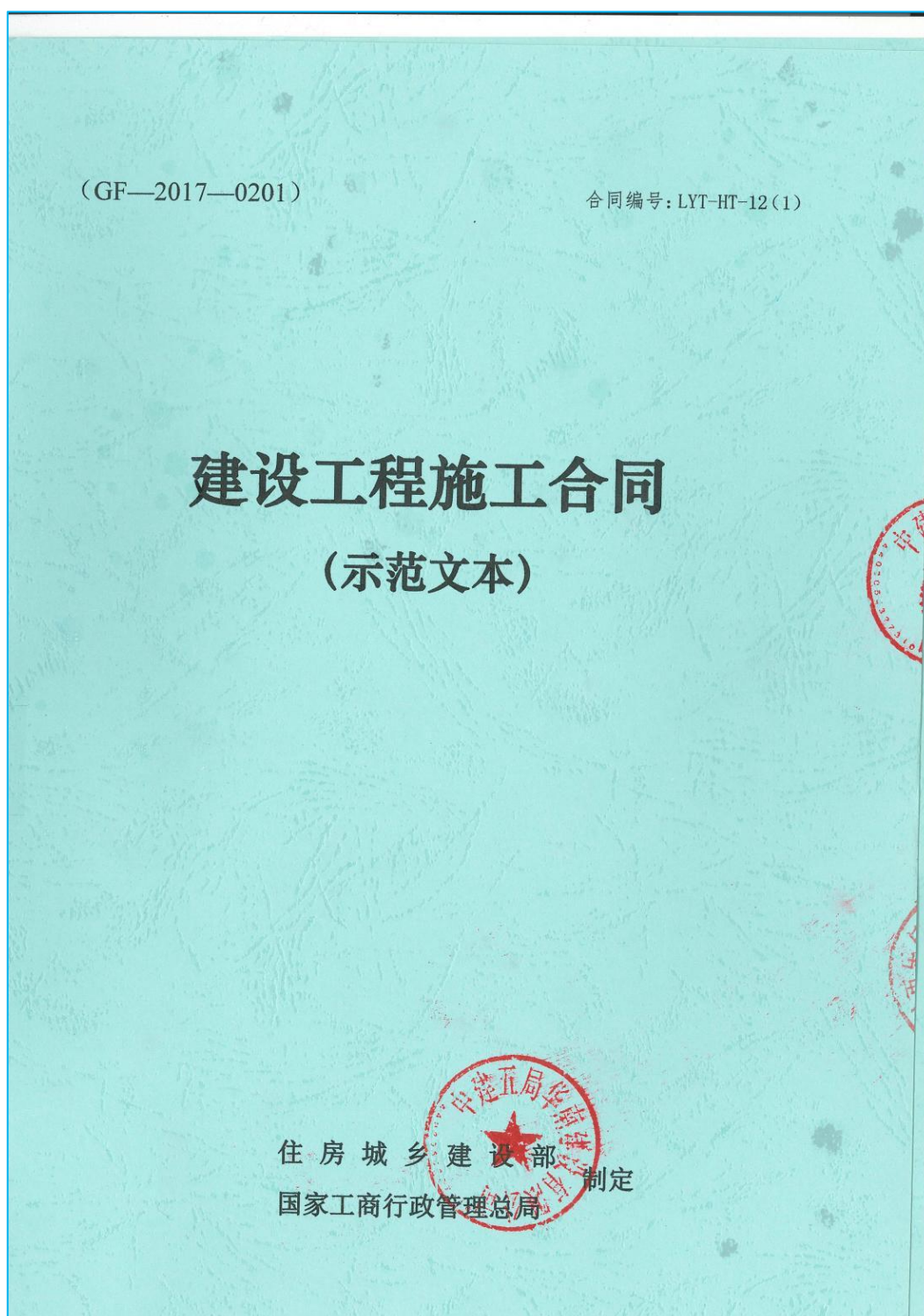
(2) 如提供的业绩为竣工项目业绩：投标人须提供合同、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原件扫描件，

原件备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合同价、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等页面。如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若未附证明材料或以上材料（合同、竣工验收报告、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无法清晰反映上述内容的，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业绩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1、惠州乐亿通智能电源研发制造总部项目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惠州市乐亿通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惠州乐亿通智能电源研发制造总部项目总承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惠州乐亿通智能电源研发制造总部项目总承包工程。

2.工程地点：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东升ZKCDS02-03-01-01地块。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110-441305-04-01-294759。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惠州乐亿通智能电源研发制造总部项目总承包工程，具体按双方确认的内容为准。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惠州乐亿通智能电源研发制造总部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包括：1、土石方工程；2、基坑支护工程；3、基础工程；4、结构与建筑工程；5、防水工程；6、电气工程（含强电、弱电）；7、建筑给排水

水；8、人防工程；9、室外管网、道路、大门及园建工程；10、门窗工程；11、室外装饰装修工程；12、室内精装修工程；13、消防工程；14、变配电工程；15、幕墙工程；16、景观工程；17、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18、空调采购及安装工程；19、海绵城市工程等。发包人有权将上述的部分专业分包工程分包给符合资质要求第三方，承包方不得提出异议。承包内容及范围以双方最终协议确认的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05月0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09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514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标准合格等级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亿壹仟捌佰万元整(¥318000000元)（注：该

合同价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第一条第6款约定的工程承包范围。

发包人有权决定将部分专业分包工程分包给符合资质要求的第三方，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具体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_ (¥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_ (¥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_ (¥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暂定总价合同(清单计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陈国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05 月 1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签字盖章时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六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八份，承包人执八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1300MA4UX6DT8M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惠州仲恺高新区惠台工业园区53号 地 址：

小区工业厂房A栋

邮政编码： 516000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752-3888017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厂房一、厂房二、宿舍楼、附属用房、地下室、门卫室
(惠州市乐亿通智能电源研发制造总部项目)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厂房一、厂房二、宿舍楼、附属用房、地下室、门卫室（惠州市乐亿通智能电源研发制造总部项目）				
工程地点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东升村 ZKDS02-03-01-01 地块	建筑面积	105244.04m ²	工程造价	31800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厂房一9层、厂房二8层、宿舍楼13层、附属用房1层、门卫室1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3522022070603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7月6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18日		
监督单位	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HZZJ-ZK2022073		
建设单位	惠州市乐亿通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中孚华景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惠州华菱电梯工程公司/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启光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华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3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曾杰
副组长	张子春
组员	陈国艺, 邹友凉, 张庆勇, 张子良, 罗江龙, 陈科堵, 易曙媚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子春	陈国艺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邹友凉	邹吴翔
工程质控资料	张庆勇	易曙媚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 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 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 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同意 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 验收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 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 验收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 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同意 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同意 验收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蔡杰	深圳市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蔡杰
2	魏朝	魏朝建设有限公司	成员	工程师	魏朝
3	邹长川	东亿通	工程师	工程师	邹长川
4	葛曙喏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葛曙喏
5	张占春	深圳市启为工程咨询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张占春
6	陈国忠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陈国忠
7	朱子数	高信管理	总监	工程师	朱子数
8	朱子数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理	工程师	朱子数
9	陈科磊	恒立长业软件有限公司	经理	工程师	陈科磊
10	曾江	深圳中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曾江
11	李海	深圳市中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李海
12	李海	广东省勘察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李海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一致认为本工程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量，无遗漏工程量和质量缺陷，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设计文件要求，质量保证措施有力，在工程实施过程，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量管理体系健全，运行正常。评定包括地基与基础分部、主体结构分部、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分部、建筑节能分部、建筑电气分部、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分部、通风与空调分部、建筑智能分部、电梯分部十大分部工程质量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和相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齐全并合格，观感质量均符合要求。评定单位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李萍萍
注册号：4402131-047
有效期：至2025年09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陈国艺
第1442019202000711000
建筑
2026.04.05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刘世源
注册号：4401041-A1602
有效期：至2025年09月

<p>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子春 2023年10月18日</p>	<p>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张子春 2023年10月18日</p>	<p>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国艺 2023年10月18日</p>	<p>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世源 2023年10月18日</p>	<p>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世源 2023年10月18日</p>
---	--	---	---	---

* GD-E1-914/6 *

2、福利中心三期施工总承包

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福利中心三期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第一章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福利中心三期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南山区西丽街道,留仙大道以南,同乐路以东,紧邻区社会福利中心二期西侧。项目总用地面积 10335.1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93150.51 平方米,养老床位 1250 床。建设内容包含 1 栋 28 层综合楼,含 16 层养老居室、2 层医疗服务区与养老服务裙房、2 层地下车库及设备用房等。项目总投资 85355 万元,具体按概算批复为准。

资金来源: 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合同施工总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1、拆除工程,支护工程拆除(含拆换撑)等;
- 2、红线内外绿化迁移及红线内外管线迁移(如有);连接二期地下通道的基坑支护、管线迁移及保护等;
- 3、承台土方、不同高差土石方的挖运(如有);土方回填(除地下室拆换撑回填)、夯实;钢筋混凝土基础(模板(含砖胎膜)、钢筋、混凝土,后浇带混凝土,混凝土结构缝处理)等;
- 4、主体工程:包括钢筋混凝土结构、二次结构、钢结构等;
- 5、门窗工程:所有防火门和防火窗的采购、安装、塞缝及收边收口;室内门窗由精装修单位负责;



- 6、防水工程（具体以图纸和界面划分表为准）；
- 7、精装修装饰工程（地下车库、设备间、楼梯间及其前室等）；
- 8、建筑屋面工程：结构层以上全部土建工作包括找坡层、防水层、防水保护层、保温层及面层等；
- 9、人防工程；
- 10、机电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强电工程、弱电工程（消防弱电）、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高低压变配电工程及消防工程；室内给排水系统(含给水、热水、污废水、冷凝水等)；雨水系统（虹吸雨水，如有）；室外给排水系统（含市政接驳、报验和开通）；太阳能热水系统、雨水回用系统、光伏系统等；相应报批报验检测工程；
- 11、白蚁防治；
- 12、室外和其他工程：道路广场、绿化景观工程、架空活动场地、围墙、大门及门卫室、室外管网及其他配套工程、室外管线迁改工程、市政接驳、10KV 外接电源工程（如有）、建筑泛光照明工程；
- 13、室外构筑物：消毒池、化粪池、雨水蓄水池等；
- 14、预留预埋；
- 15、外立面装饰工程；
- 16、抗震支架；
- 17、降噪工程：隔音帘、移动隔音屏、固定声屏障（6米高）等；（如有）
- 18、水土保持工程；
- 19、配套设施：垃圾处理系统；
- 20、配合建设的市政道路的报建，道路开口报建、树木评估、施工（含道路开口及相关市政道路改造，包括给水、排水、供电、照明、标识、绿化迁改、绿化工程等影响道路使用的相关工程）及验收，含临时道路支护工程（如有）；
- 21、装配式工程；
- 22、标识及停车划线；
- 23、负责本项目设备的采购、安装、保修（厨房设备、洗衣房设备、分体空调等设备）；
- 24、负责本项目临时建筑的租赁、建设及管理；
- 25、17 部垂直电梯的采购及安装，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垂直电梯装置的设计制造、供应、设备安装的监督、调试、操作及维修、验收、保修、保养、培训及其他相关服务（具体详见技术规格说明书、设计图纸）；



26、配合 BIM 工作：施工总承包单位应结合施工进度计划和现场实际情况，组建 BIM 应用团队，组织各单位配合 BIM 工作及应用，包括但不限于配合施工模型深化、施工图纸会审、各阶段场地布置策划、机电管线综合、重点施工工艺模拟、施工方案模拟、施工进度模拟、工程量统计及成本管理等，并配合 BIM 咨询单位完成相关文件或资料的编制和调整，按计划提交 BIM 应用成果并接受审核；配合 BIM 单位平台应用；配合建设单位、项目管理单位和 BIM 咨询单位，进行项目汇报、观摩、创优报奖；

27、其他：（1）应负责完成承包范围内涉及到的所有需深化设计（二次结构、外立面装饰、精装修及钢结构等）的项目和工作。（2）负责结构内、屋（天）面等的防雷接地，负责电位盒（箱）等的施工，并负责防雷设计审核、检测、验收。（3）负责给排水系统与市政管网的接驳，负责配合使用方办理给水开户，负责配合使用方办理排水许可证。（4）负责向其他承包人和使用方提供符合要求的设备、材料堆放场地。（5）负责向其他承包人提供必要的办公、宿舍、水电等，其他承包人承担其各自费用。（6）负责配合设备供应商进行大型设备运输，负责设备运输、安装完成后按照设计图纸要求进行恢复和封堵，并做好成品保护。（7）负责配合发包人档案信息化管理工作，并对 BIM 系统评估成绩负责，负责督促收集、整理、汇总及审核其他分包相关 BIM 资料，具体工作按发包人相关要求实施。（7）负责办理发包人委托的相关验收工作。

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界面划分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 □桩径：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二次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梯 17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户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	-------------------------------------	------	--

2.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桥梁工程	□座	电力管道工程	□米
隧道工程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3.其它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暂定 **2022年12月28日**(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暂定 **2025年3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825** 日历天。

标准工期 _____ 日历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其中, 主体完工时间(主体封顶)为开工后第 _____ 天, 主体完工后, 总包须牵头在年 月 日前完成竣工备案工作。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上述标准约定不一致的，以要求较高者为准。

本工程质量目标：合格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本项目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大写）：叁亿捌仟壹佰柒拾陆万柒仟肆佰壹拾元柒角壹分

（小写）：¥ 381767410.71 元。

（建安工程费下浮率 15.15%，其中不可竞争费用不下浮）。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玖佰捌拾伍万壹仟伍佰伍拾伍元贰角伍分（¥ 9851555.2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拾万元整（¥ 7000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零玖万元整（¥ 210900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如下：

1.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2. 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补充条款；
5. 专用条款；
6. 本合同附件；
7. 通用条款；
8. 招标文件（含招标答疑、补遗澄清文件等补充文件）；



9.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文件;
10.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
12. 工程量清单;
13.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4.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及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同一次序文件有多份不同文件的,以后签署的为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12 月 9 日

订立地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
创科路与打石二路交汇处
万科设计公社 B6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2022 年 12 月 9 日

承包人(公章):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
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088 号
深圳湾 1 号 T1-8A

法定代表人:

杨博瑞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0755-82187781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中信银行福田支行

账 号: 8110301013800457418

邮 政 编 码: 518000



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南山区社会福利中心三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15年11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6-440305-48-01-70 0369	项目代码	/
项目名称	南山区社会福利中心 三期项目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留仙大道以南，同乐路以东，紧邻区 社会福利中心二期西侧		
建筑面积	93150.51	工程造价	381767410.71 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框架剪力墙 结构	层数	地上 28 层，地下 2 层
立项批准 文号	深南发改【2016】10 号	宗地号	T501-0109
用地规划许可 证号	440305202300002	工程规划许可证 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NS-2023-0001 号
施工许可证号 可证号	2016-440305-48-01-70 03690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03 月 3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11 月 28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 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23036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唐彩装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 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薛晓晶、郭殿乙，陶亮，钟风万，陈澄波，吴炜栳
副组长	罗卫伟、王娜、龚凯勋、宋日升、史珂娟、林雪辉、岳雨、纪文全、刘辉、江明岗、梁彬、邓俊安、肖增锦，魏文洲，林小龙，邵建雄
组员	黄源、刘霞、帅慧明、李贵平、陈科明、叶凌、罗四喜、徐冰、潘智勇、刘敏捷、王磊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郭殿乙	陶亮，钟风万，陈澄波，吴炜栳，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郭殿乙	邵建雄，魏文洲，江明岗、梁彬
工程质控资料	罗卫伟	刘文芹，陈斐娜、潘智勇、刘敏捷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南山区社会福利中心三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道路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南山区社会福利中心三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园林绿化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标识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 18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薛晓晶 ✓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部长	部长	薛晓晶
2	郭殿乙 ✓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副部长	副部长	郭殿乙
3	罗卫伟 ✓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工程师	罗卫伟
4	王娜 ✓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工程师	王娜
5	龚凯勋 ✓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工程师	龚凯勋
6	陶亮 ✓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陶亮
7	岳雨 ✓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岳雨
8	钟风万 ✓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工	钟风万
9	纪文全 ✓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纪文全
10	刘辉 ✓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刘辉
11	江明岗 ✓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江明岗
12	梁彬 ✓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梁彬
13	邓俊安 ✓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高工	邓俊安
14	肖增锦 ✓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肖增锦
15	罗四喜 ✓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安全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罗四喜
16	刘文芹 ✓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	资料	刘文芹
17	陈斐娜 ✓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	资料	陈斐娜
18	陈澄波 ✓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陈澄波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9	宋日升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建筑	高工	宋日升
20	史珂娟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建筑	正高	史珂娟
21	黄源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建筑	工程师	黄源
22	刘霞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给排水	高级	刘霞
23	帅慧明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	工程师	帅慧明
24	李贵平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暖通	工程师	李贵平
25	陈科明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电气	工程师	陈科明
26	叶凌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电气	工程师	叶凌
27	吴炜栳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吴炜栳
28	林小龙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林小龙
29	魏文洲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经理	工程师	魏文洲
30	邵建雄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工程师	邵建雄
31	王磊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安全	王磊
32	徐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栋号长	工程师	徐冰
33	潘智勇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主管	助理工程师	潘智勇
34	刘敏捷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质量	刘敏捷
35	林雪辉	深圳地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林雪辉
36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 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
18	消防工程	合格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工程档案资料完整，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宋日升

注册号：4407194-057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建设
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15年11月28日）。

建设/代建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姓名：林雪辉

注册号：4405557-AY017

有效期：至2026年6月

3、万丰海岸城 B1 区南区（03-01 地块、03-05 地块）总承包工程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万丰海岸城 B1 区南区（03-01 地块、03-05 地块）
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沙井南环路与大朗山西路交汇处

发 包 人：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万丰海岸城 B1 区南区 (03-01 地块、03-05 地块) 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南环路与大朗山西路交汇处

工程规模及特征: 南地块 (03-01): 总建筑面积暂定 207495 平米, 研发楼 96000 平米, 商业 41000 平米, 地下室 65796 平米, 研发楼概况: 高度 175.6 米, 建筑面积 96000m², 首层层高 6 米, 避难层层高 5.1 米, 其余楼层 4.4 米; 南地块 (03-05): 总建筑面积暂定 162247.44m², 2 栋厂房 80340m², 宿舍 239500m², 商业 10450m², 地下室三层 47507.44m²。

资金来源: 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万丰海岸城 B1 区南区 (03-01 地块、03-05 地块) 总承包工程, 具体包括: 临时设施工程、临时围墙工程、临电改造工程、桩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装饰与装修工程 (含幕墙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金属门窗工程、栏杆工程、防火门工程、智能建筑工程、室外园林环境工程、室外管网工程、电梯工程、消防工程、人防工程、空调工程、燃气工程等全部工程。

主要工程内容

1、房建工程: (在口内打√, 并填写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 _____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___/___平方米

	桩径：____数量：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 ____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混凝土 砌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幕墙： / 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梯 ____ / ____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____ / 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户数 ____ / ____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庭院管： ____ / 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2、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 / __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 / _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 / __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 / _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长： ____ / ____ 宽： ____ / ____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 / ____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 / __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 / ____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 / __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____ / 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____ / __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 / 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宽： ____ / ____米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 / __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3、其它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09月15日，具体以甲方书面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01月07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845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广东省及深圳市相关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

创优目标：确保“广东省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广东省优质工程奖”、“深圳市观摩工地”，争创广东省或国家观摩工地。

五、签约合同价

币种：人民币

合同暂定含税总价款(大写)：贰拾陆亿捌仟壹佰贰拾伍万陆仟贰佰壹拾陆元捌角陆分(小写)：¥2681256216.86，其中不含税金额为(大写)：贰拾肆亿伍仟玖佰捌拾陆万捌仟零捌拾捌元捌角柒分(小写)：¥2459868088.87，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金额为(大写)：贰亿贰仟壹佰叁拾捌万捌仟壹佰贰拾柒元玖角玖分(小写)：¥221388127.99。

合同暂定含税总价款分为四部分价款，具体如下：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仟万柒仟叁佰柒拾贰元贰角肆分(¥60007372.24)；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仟伍佰零贰万叁仟柒佰陆拾叁元玖角(¥35023763.90)；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亿伍仟捌佰柒拾陆万玖佰肆拾捌元陆角(¥458760948.60)；

(4)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捌拾万元整(¥26800000.00)。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年2月5日;

订立地点: 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_____双方签字(盖章)_____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肆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万丰社区
万丰中路 241 号海岸城办公楼一层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陈波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6617718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工行广东省深圳海王支行
账号：4000029309200484124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20674XY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
社区中心路 3088 号深圳湾 1 号 T1-8A
邮政编码：518000_____
法定代表人：杨博瑞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2187781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新秀支行
账号：753671606986

4、揭阳保利大都汇项目 C 地块全标段项目
合同关键页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揭阳祥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揭阳保利大都汇项目C地块全标段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揭阳保利大都汇项目C地块全标段项目。
- 2.工程地点：揭阳市玉都新城玉都大道与环市北路交界处。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资金来源：自筹。
- 5.工程内容：按甲方提供的本工程设计施工图承建标准，承包范围所规定的内容进行总承包；以及其他甲方指定的零星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按甲方提供的本工程项目设计施工图、承建标准工作所规定的内容，进行施工总承包；以及其他甲方指定的零星工程。包含一标住宅及底商、二标住宅及底商、三标住宅及底商，总建筑面积 127700 m²。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2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8年2月28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184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建筑工程质量评定标准》规定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亿柒仟零壹拾万贰仟伍佰捌拾陆元壹角贰分（¥470102586.12元），其中不含税金额¥431286776.26元，增值税税率：9%，增值税金额¥38815809.86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壹拾万叁仟零柒拾柒元伍角捌分（¥14103077.58元），建设单位共分三期向施工单位支付。

第一期付款在经审查符合开工条件后十天内支付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总额的50%，计人民币（大写）柒佰零伍万壹仟伍佰叁拾捌元柒角玖分（¥7051538.79元），主要用于下列事项：

- ①安全防护用具：安全围护、安全带、安全帽等；
- ②施工用电：符合规范要求的临时系统、标准化电箱、电器

保护装置电源线路的敷设等；

③施工机具；

④安全教育培训；

⑤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施工现场维护、垃圾排放等；

⑥临时设施：办公室、宿舍、食堂等；

⑦应急救援器材等。

第二期付款在中间安全评价合格后十天内再支付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总额的 40%，计人民币（大写）伍佰陆拾肆万壹仟贰佰叁拾壹元零叁分（¥5641231.03 元）。除用于第一期包含的事项外，还包括下列事项：

①安全标志：标志牌及标语等；

②安全检测费：包括垂直运输设备、钢管脚手架、安全网等；

③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粉尘控制、噪音控制等。

第三期余款在工程竣工安全评价合格后十天内支付，计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壹万零叁佰零柒元柒角陆分（¥1410307.76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佰万元整（¥5000000 元）。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12月13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汕头市华润大厦北塔22楼保利汕揭公司会议室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 (公章)
揭阳祥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5200MA51E84M0E

地 址： 揭阳市保利西海岸 S-1 幢 1 号铺地

承包人： (公章)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 0300 1922 0674 XY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
路 3088 号深圳湾 1 号 T1-8A

邮政编码： 522000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周海星 法定代表人： 杨博瑞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 电 话：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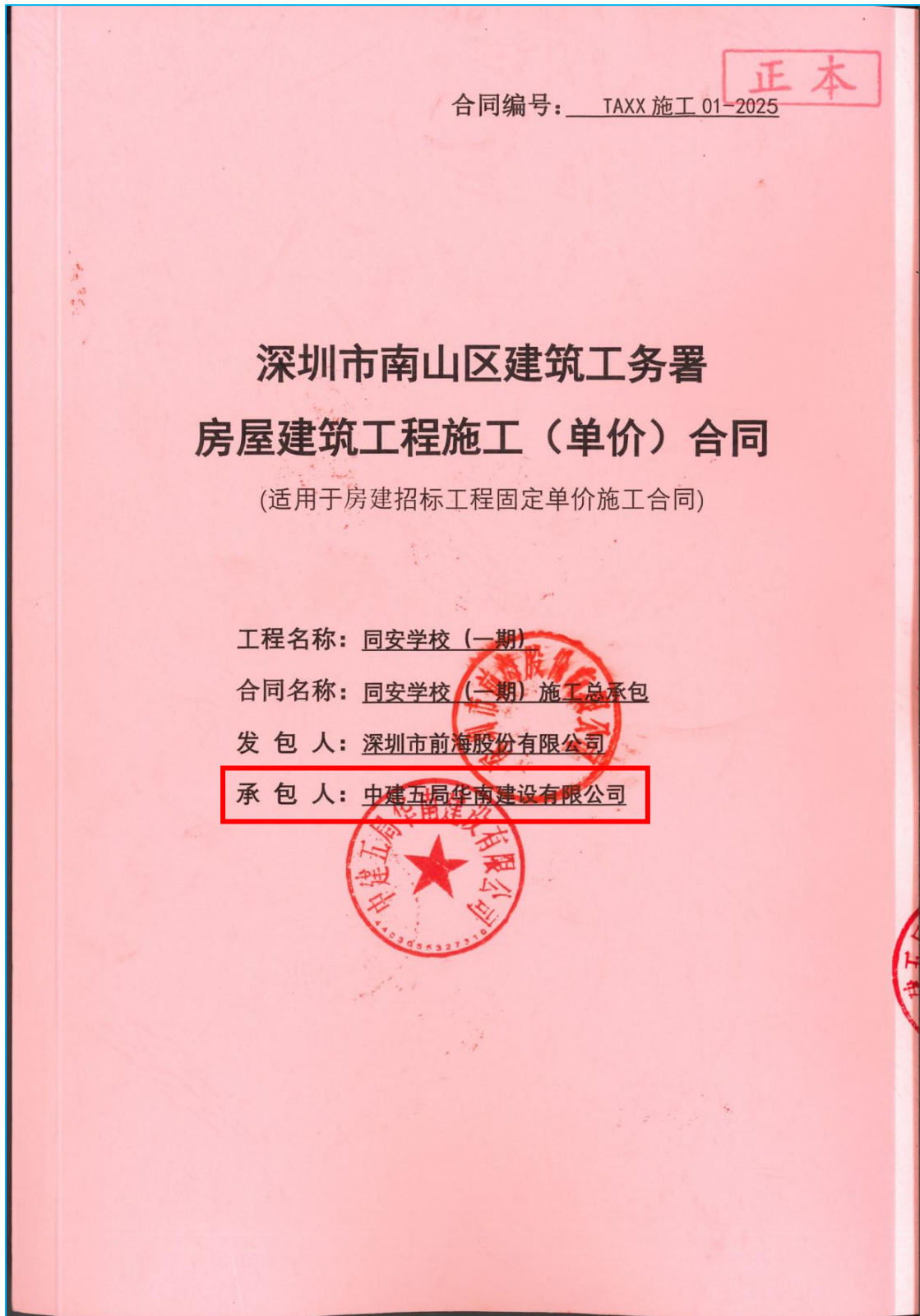
传 真： / 传 真： /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浦发银行广州东山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秀支行

账 号： 82040078801100001783 账 号： 753671606986

5、同安学校（一期）施工总承包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前海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同安学校(一期)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投资额: 55914 万元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南山区南头街道同界路与中山园路交汇处西北侧。总用地面积 22545 平方米, 拟新建一所 54 班/2520 个学位的九年制学校, 总建筑面积 77291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地下室、教学综合楼、教学科研楼、宿舍楼及室外工程。

1. 地下室: 共建地下 2 层, 建筑面积 32422 平方米, 主要功能设为专业教室、阅览室、车库(配置 286 个停车位)、餐厅、体育用房、设备用房等。

2. 教学综合楼。地上 6 层, 建筑面积 32231 平方米, 主要功能设为普通教室、专业教室、办公室、多功能厅、体育用房等。

3. 教学科研楼。地上 6 层, 建筑面积 7170 平方米。主要功能设为教学科研业务用房。

4. 宿舍楼。地上 7 层, 建筑面积 5467 平方米, 主要功能设为教师宿舍(126 间)、餐厅等。

5. 室外工程: 包括岗亭、运动场、绿化、景观、道路广场、管网、围墙等配套工程。

同安学校(一期)总概算 55914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45973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 3834 万元, 预备费 1992 万元, 代建管理费 1243 万元, 开办费 2872 万元。最终建设规模、总投资以发改和自然资源管理部门的批准为主。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桩基工程、主体结构工程、钢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幕墙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工程、消防工程、室外工程、燃气工程、智能化工程、高低压变配电及 10KV 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泛光照明工程、电梯工程、标识工程、白蚁防治工程、人防工程、海绵城市工程、抗震支架工程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

所有的施工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合同条款, 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

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及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米）		

2.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3月10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7年4月9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760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为760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房屋建筑工程绿色建筑等级要求为不低于二星级。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亿零柒拾柒万柒仟肆佰肆拾元柒角柒分（¥400777440.77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捌拾玖万贰仟捌佰柒拾玖元肆角捌分（¥12892879.48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叁万元整（¥253000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仟叁佰捌拾叁万元整（¥33830000.00元）；

(5)BIM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 元）。

(6)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16.05%。中标净下浮率=[1-(中标价-不可竞争费)/(审定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暂估价为不可竞争性费用且不下浮。

最终合同结算价格以南山区造价站质量复核报告为准。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表

承包人必须按投标文件承诺为本工程配备管理机构人员。人员组成情况如下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申请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2月14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承包人须在合同生效后7日内向发包人提交合同正本扫描件。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其中合同正本份数：贰份，发包人和承包人分别保存壹份正本。合同副本份数：壹拾贰份，发包人保存伍份，承包人保存伍份，其它保存单位：保存贰份。合同正本与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深圳市前海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10927M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和平路
1199号金田大厦25楼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杨家林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Yang Jialin in black ink.

承包人：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674XY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
社区中心路3088号深圳湾1号T1-8A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杨博瑞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2186546

传真：0755-82177356

电子信箱：_____



Red square seal with the name '杨博瑞' (Yang Borui) in seal script.

八、投标人 2021 年 3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履约评价情况（时间以履约评价证明文件时间为准）

投标人 2021 年 3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履约情况	履约评价时间	备注
1	福利中心三期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5 年第二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良好	2025-08-22	/
2	同安学校（一期）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5 年第三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良好	2025-11-03	/
3	深圳自然博物馆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	2025 年度第四季度合同履约评价优秀	2025-12-31	/

注：

1、投标人须按表中顺序提供建设单位对企业的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时间以履约评价证明文件时间为准）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2、履约评价数量上限为 3 项，若超过 3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3 项。

1、福利中心三期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政府
www.szns.gov.cn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规范性文件公开 > 工程履约评价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5年第二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情况的通报

时间: 2025-08-22 来源: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分享到: [Icons]

各履约单位:

为促进承包商依法、诚信履行工程合同和投标承诺,提高承包商履约水平,规范履约评价行为。根据《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制度》规定,经我署履约评价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现将2025年第二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结果进行通报。

评价结果将在我署网站公布,同时根据市、区住房和建设局规定进行上报,各部门将本《通报》转发至相关合同单位。

特此通报。

附件: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二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5年8月22日

附件: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二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三、施工类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参建单位名称	评价等级
1	[西丽中心区地区]法定图则01-04地块某产业项目三通一平工程施工总承包(二期)合同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优秀
2	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提升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I标段施工总承包合同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3	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提升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II标段施工总承包合同	中电建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良好
4	麒麟山庄安全隐患整治环境提升项目施工合同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5	福联路(南光路-向南路)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	深圳市启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6	南山东晋遗址博物馆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7	南海大道(港湾大道-东滨路)改造工程(二期)(二标段)施工合同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8	白石洲学校改扩建(一期)施工合同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9	海岸学校项目地基基础及雨水箱涵迁改工程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10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福利中心三期施工总承包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良好
11	龙珠大道综合整治及黑化改造工程(二标段)施工合同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12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南山科技创新中心(留仙洞六街坊)施工总承包(一标段)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13	深圳市白石岭区域天然气管线调整工程废弃管道处理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2、同安学校（一期）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政府
www.sznh.gov.cn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部门信息公开 > 工程履约评价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情况的通报

时间: 2025-11-04 来源: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分享到: [分享图标]

各履约单位:

根据《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承包商履约评价工作指引》规定, 经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 现将2025年第三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结果进行通报。

请各部门将本《通报》转发至相关合同单位。

特此通报。

附件: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三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5年11月3日

附件: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三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四) 施工类（含EPC施工）类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参建单位名称	评价等级
1	桃花源学校（高中）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合同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优秀
2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南山科技创新中心（留仙洞六街坊）施工总承包（一标段）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优秀
3	南山区老干部活动中心（区长青老龄大学）拆除重建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4	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提升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I标段施工总包合同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5	创业路科苑南路人行天桥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6	南海大道（港湾大道—东滨路）改造工程（二期）（一标段）施工合同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7	南山区老干部活动中心（区长青老龄大学）拆除重建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合同	深圳市工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8	海德三道（沙河西路-登良路）电缆沟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新电网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市福睿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良好
9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岭仔路项目施工合同	深圳市信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10	南山东晋遗址博物馆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11	兰桂三路市政工程3#地下通道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中建四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12	十五运会南山赛区场馆改造提升工程一标段（深圳湾体育中心）泛光照明工程合同	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良好
13	白石洲学校改扩建（一期）施工合同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14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单价）合同（同安学校（一期））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良好
15	南海大道（港湾大道—东滨路）改造工程（二期）（二标段）施工合同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3、深圳自然博物馆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 政府工程承包商分类分级管理信息平台

承包商登录 承包商注册 工务署登录

首页 平台通知 业务公告 规章制度 评分公示 排名公示

调级公示明细

合同季度履约评价结果优秀

企业名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重置 查询

序号	年度	承包商	项目名称	调分说明	记录日期	调级分	生效日期
1	2025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自然博物馆	季度(优秀)	2025-03-31	5	2025-03-31

第 1-1 条/总共 1 条 < 1 >

主办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 备案号: 粤ICP备19002425号 | 网站标识码: 4403000062
联系电话: 0755-88124001 | 工作时间: 9:00-12:00, 14:00-18:00 (工作日)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11-8号深铁置业大厦6-11楼

版权保护 - 隐私声明 - 网站地图 - 友情链接

粤公网安备 44030402002849号

九、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情况

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基本情况表

姓名	陈国艺	性别	男	年龄	39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881198711062613	手机号码	13642600834
参加工作时间	2011年7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6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9202000711				
项目经理 2021年3月1日以来已完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工程特征	竣工验收日期	工程质量	
惠州市乐亿通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一、厂房二、宿舍楼、附属用房、地下室、门卫室(惠州市乐亿通智能电源研发制造总部项目)	总建筑面积约 105294.48 m ² ； 厂房	2023-10-18	合格	

注：

1、投标人须随表提供项目经理的注册证书、职称证书、近三个月（2025年12月-2026年2月）连续在投标人企业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并按表中业绩顺序提供拟派的项目经理以同等职务完成的已完类似项目业绩证明资料，**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中所载明的日期为准**，业绩证明资料要求如下：

投标人须提供合同、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合同价、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字盖章页和能清楚反映项目经理任职信息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等页面。如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若未附证明材料或以上材料（合同、竣工验收报告、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无法清晰反映上述内容的，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业绩数量上限为3项，若超过3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3项。

1、项目经理的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31日 - 2026年09月27日
<h2>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h2>		
姓 名: 陈国艺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7年11月06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9202000711		
聘用企业: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6-03-27至2029-03-26)		
		
	个人签名: 陈国艺	签发日期: 2020年04月14日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签名日期: 2026.3.31	

2、职称证书

	<h1>资格证书</h1>
 <p>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制</p>	姓 名..... 陈国艺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年11月
	专 业..... 安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 (2018)1305459	二〇一八年七月一日

3、近三个月（2025年12月-2026年2月）连续在投标人企业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陈国艺 社保电脑号: 801993462 身份证号码: 44188119871106261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291659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9	20291659	9033.0	1445.28	722.64	1	9033	451.65	180.66	1	9033	45.17	9033	81.3	9033	72.26	18.07
2025	10	20291659	9033.0	1445.28	722.64	1	9033	451.65	180.66	1	9033	45.17	9033	81.3	9033	72.26	18.07
2025	11	20291659	9033.0	1445.28	722.64	1	9033	451.65	180.66	1	9033	45.17	9033	81.3	9033	72.26	18.07
2025	12	20291659	9033.0	1445.28	722.64	1	9033	451.65	180.66	1	9033	45.17	9033	81.3	9033	72.26	18.07
2026	01	20291659	8800.0	1408.0	704.0	1	8800	528.0	176.0	1	8800	44.0	8800	79.2	8800	70.4	7.6
2026	02	20291659	8800.0	1408.0	704.0	1	8800	528.0	176.0	1	8800	44.0	8800	79.2	8800	70.4	7.6
2026	03	20291659	8800.0	1408.0	704.0	1	8800	528.0	176.0	1	8800	44.0	8800	79.2	8800	70.4	7.6
合计			10005.12	5002.56			3390.6	1250.64			312.68				962.8	900.24	125.08

社保费缴纳清单证明专用章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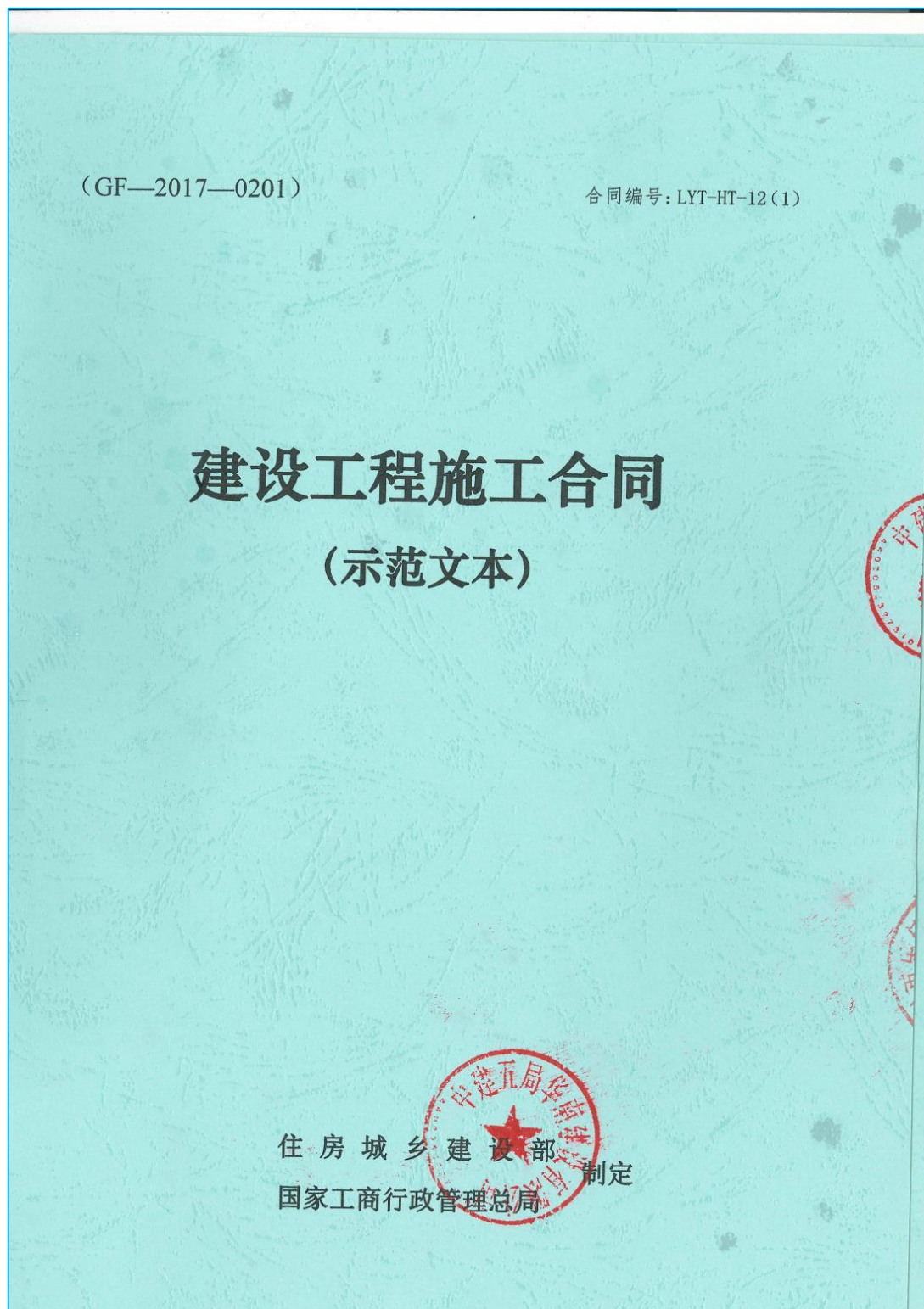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b2ab64b019)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补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91659 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 2026年1月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证明专用章

4、已完类似项目业绩证明资料

厂房一、厂房二、宿舍楼、附属用房、地下室、门卫室(惠州市乐亿通智能电源研发制造总部项目)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惠州市乐亿通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惠州乐亿通智能电源研发制造总部项目总承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惠州乐亿通智能电源研发制造总部项目总承包工程。

2.工程地点：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东升ZKCDS02-03-01-01地块。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110-441305-04-01-294759。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惠州乐亿通智能电源研发制造总部项目总承包工程，具体按双方确认的内容为准。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惠州乐亿通智能电源研发制造总部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包括：1、土石方工程；2、基坑支护工程；3、基础工程；4、结构与建筑工程；5、防水工程；6、电气工程（含强电、弱电）；7、建筑给排水

水；8、人防工程；9、室外管网、道路、大门及园建工程；10、门窗工程；11、室外装饰装修工程；12、室内精装修工程；13、消防工程；14、变配电工程；15、幕墙工程；16、景观工程；17、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18、空调采购及安装工程；19、海绵城市工程等。
发包人有权将上述的部分专业分包工程分包给符合资质要求第三
方，承包方不得提出异议。承包内容及范围以双方最终协议确认的
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05月0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09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514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标准合格等级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亿壹仟捌佰万元整(¥318000000元)（注：该

合同价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第一条第6款约定的工程承包范围。

发包人有权决定将部分专业分包工程分包给符合资质要求的第三方，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具体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暂定总价合同（清单计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国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05 月 1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签字盖章时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六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八份，承包人执八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1300MA4UX6DT8M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惠州仲恺高新区惠台工业园区53号 地 址： _____

小区工业厂房A栋

邮政编码： 516000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752-3888017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厂房一、厂房二、宿舍楼、附属用房、地下室、门卫室
（惠州市乐亿通智能电源研发制造总部项目）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厂房一、厂房二、宿舍楼、附属用房、地下室、门卫室（惠州市乐亿通智能电源研发制造总部项目）				
工程地点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东升村 ZKDS02-03-01-01 地块	建筑面积	105244.04m ²	工程造价	31800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厂房一9层、厂房二8层、宿舍楼13层、附属用房1层、门卫室1层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3522022070603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7月6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18日		
监督单位	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HZZJ-ZK2022073		
建设单位	惠州市乐亿通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中孚华景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惠州华菱电梯工程公司/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启光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华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3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曾杰
副组长	张子春
组员	陈国艺, 邹友凉, 张庆勇, 张子良, 罗江龙, 陈科堵, 易曙媚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子春	陈国艺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邹友凉	邹吴翔
工程质控资料	张庆勇	易曙媚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蔡杰	深圳市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蔡杰
2	魏翔	魏翔建设有限公司	成员	工程师	魏翔
3	邹长川	东亿通	工程师	工程师	邹长川
4	葛曙喏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葛曙喏
5	张七春	深圳市宏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张七春
6	陈国忠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陈国忠
7	朱子数	高信管理	总监	工程师	朱子数
8	朱子数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理	工程师	朱子数
9	陈科磊	恒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	工程师	陈科磊
10	曾江	深圳中世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曾江
11	李海	深圳市中世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造师	项目负责人	李海
12	李海	广东省勘察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建造师	项目负责人	李海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一致认为本工程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量，无遗漏工程量和质量缺陷，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设计文件要求，质量保证措施有力，在工程实施过程，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量管理体系健全，运行正常。评定包括地基与基础分部、主体结构分部、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分部、建筑节能分部、建筑电气分部、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分部、通风与空调分部、建筑智能分部、电梯分部十大分部工程质量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和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齐全并合格，观感质量均符合要求。评定单位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李萍萍
注册号：4402131-047
有效期：至2025年09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陈国艺
号1442019202000711000
建筑
2026.04.05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刘世源
注册号：4401041-A1002
有效期：至2025年09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18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0月18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18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18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18日
--	---	--	--	--



十、投标人自认为体现公司综合实力的其他资料

1、企业表扬信

(1) 大朗山城市更新项目(一期)南区 03-01、03-05 地块总承包工程 -表扬信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文件

海岸地万函〔2025〕01号

关于大朗山城市更新项目（一期）南区 总承包表扬信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贵司承建的大朗山城市更新项目（一期）南区 03-01、03-05 地块总承包工程，自 2024 年 5 月 7 日取得施工许可证以来，在贵司项目管理团队共同努力下，顺利、优质的完成了 2024 年度的既定目标。其中，湾创大厦（一期）工程于 2024 年 10 月 26 日实现全面封顶，且在 2025 年 1 月 20 日基本实现了达到移交山姆的条件，为项目下一阶段建设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自项目取证以来，贵司项目团队通过合理组织，投入大量资源，克服工期紧、场地狭小、交叉施工多、外部政府关系协调难度大等诸多不利因素，积极高效的配合完成了 2024 年度的阶段性目标。项目团队主要管理人员立足岗位、严格要求，合理部署，跟踪项目逐项完成既定任务，全体项目员工统一思想，齐心协力，保障项目顺利推进。

对此，我司对贵司项目团队给予高度认可和表扬，希望在后期建设中继续携手并进，精诚合作，共铸辉煌，共同打造海岸优质品牌标杆。

特此函告！

- 1 -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2025年01月18日

(联系人：谢卫波，联系电话：15813740358)

抄送：陈永刚总，何志君总，夏正亚总，曾锋总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2025年01月18日印发

(2) 烯创科技大厦项目总承包工程-表扬信

深圳烯创先进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关于对总包单位进度管控工作予以表扬的函

致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由贵司承建的“烯创科技大厦项目总承包工程”，自开工以来，在贵司项目部全体人员的大力配合和共同努力下，本项目的各项工作一直处于安全、优质、积极的推动以及完成过程中。

贵司项目部全体人员在场地狭小、工期紧迫、图纸变更、疫情、台风、暴雨等因素影响下，项目部全体人员齐心协力、披荆斩棘，积极联动各方，不懈攻坚克难，全力推进工程建设。为实现工程优质履约，贵司项目管理团队在项目各方面管控表现出较强的责任感，付出的努力有目共睹，我司及监理对贵司在项目建设中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的肯定。

在此，谨对贵司以谢攀同志为首的项目管理团队精心策划、辛勤付出表示感谢，对生产线条、安全线条、技术线条、商务材料线条等同志的辛勤耕耘、任劳任怨予以表扬。

征途漫漫，唯有奋斗。希望贵司在现有的成绩上再接再厉，以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风雨无阻的精神状态，推动烯创科技大厦项目的建设，确保项目安全、高品质完美收官。

深圳烯创先进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年7月23日



(3) 福利中心三期施工总承包-表扬信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表扬信

致：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由贵司承建的南山区社会福利中心三期项目，项目管理团队自进场以来，克服场地狭小、环境噪声、交叉施工等诸多不利因素。发挥不畏艰难的进取精神，快速调整、压实责任，高效落实工务署及万科的管理体系要求，优质履约，取得阶段性成绩。

在**进度方面**按照总进度计划提前 20 天完成地下室结构封顶。在**安全方面**获我司集团半年安全综合检查深圳区域第一名。在**质量方面**获区工务署二季度地下室阶段参评项目第一名。

在此期间，贵司与福利院及长者们通过开展座谈交流、节日探望关怀、取得极好反响。积极解决长者有关诉求，确保施工过程零投诉，切实为工程的顺利推进提供保障。

希望项目团队秉持“品质保证、价值创造”的优质履约思想，严格执行万科高品质要求，再接再厉。在后续工程建设中，严把安全质量关，确保福利中心项目圆满交付。

最后，愿双方携手共进、深化合作，共同打造深圳市社会养老、颐老标杆工程。

顺颂商祺！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福利中心三期
2023 年 7 月 顺直经理部
陶玉

(4) 鹏瑞北区、南区尚府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深圳市和谐地产有限公司

和谐字(2023)008号

表扬信

致：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由贵司承建的深圳鹏瑞南区、北区尚府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自项目开工以来，项目团队在工程建设中发扬“高效严谨，精细务实”的工作作风，保质保量的完成各项节点和任务目标，赢得了各方认可。

开年伊始，贵司项目部提前做了周密部署，召开总包管理制度及总控进度计划宣贯会，为各参建单位明确了项目目标，倒排工期，挂图作战做榜样。在项目履约过程中，为确保各节点如期交付，每周进行“定期+不定期”现场巡场工作，并召开“项目竣工验收誓师大会”，克服了政府指令性停工、天气等不利因素，提前完成大型设备拆除、工作面移交等任务。

在综合管理方面，分别取得我司集团第一季度第三方评估集团排名第三、第二季度第三方评估集团第二的好成绩，并于6月初通过项目主体结构分部验收工作。在安全文明施工方面，项目通过了“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评比，获得“2023年第一季度安全生产示范工地红榜名单”；在团队建设方面，项目部发扬“敬业、协作、创优、奉献”的精神，取得“第35届深圳市青年文明号”称号。

在此，我司向贵司取得的荣誉表示祝贺，向贵司尚府项目全体管理人员的辛勤付出表示感谢！

道阻且长，行则将至。在项目冲刺阶段，我司希望鹏瑞尚府项目部以

饱满的热情、昂扬的斗志、务实的作风，做好最后的冲刺，圆满完成项目
竣工目标。

深圳市和谐地产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5) 乐创荟大厦项目总承包工程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SHENZHEN XINLIKANG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CO., LTD.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兴海大道3044号信利康大厦32-34F
32-34F, Xinlikang Building, No. 3044 Xinghai Avenue, Nanshan Street,
Qianhai Shenzhen-Hong Kong Cooperation Zone, Shenzhen

关于乐创荟大厦项目对总包项目部的表扬信

致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由贵司承建的乐创荟大厦项目总承包工程（合同编号：LCH-HT-054），在贵司的大力配合和项目部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下，先后获得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优质结构工程等诸多荣誉，在属地化的深圳市龙华区质量和安全监督站连续获得两个季度的红榜工地，赢得了我公司及相关各方高度认可。

在工程建设过程及收尾阶段中，我方看到了贵司对本项目的高度重视，施工关键时期，面对工程工期紧、专业分包多、外部环境条件差等不利因素，贵司领导多次亲临现场指导工作，及时增派项目管理人员、合理调配劳务资源，项目部勇于担当、迎难而上、精心部署，高度配合地完成了我方各项要求。成绩背后离不开贵司项目管理团队的付出，以项目经理唐春明为首，及齐文龙、张章、陈琪、邹浩、张川为骨干的管理班子带领的项目团队，始终秉承贵司“匠心建造”的质量理念，弘扬“每建必优，精益求精”的精神，严把质量关、确保工程安全，督促各分包施工进度，优质履约，是所有参建单位的标杆。

在此，对贵司项目管理团队的努力与付出表示由衷的感谢！希望贵公司和项目部在新年里百尺竿头、更进一步，继续发挥总包管理优势，加强对各专业分包的统筹配合，确保实现项目的验收及交付目标，真诚期待下一次的携手合作。

深圳市乐创荟投资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2日

